

招生考试研究

Admission & Examination Research

2014

2

总第21辑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 主办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招生考试研究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 主办

(2014-2)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招生考试研究. 2014 年. 第 2 辑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主编. — 上海 :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4
ISBN 978-7-313-12118-9

I. 招... II. 上... III. 招生—考试—中国—文集 IV. G473.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19283 号

招生考试研究(2014-2)

主 编:上海市教育考试院

出版发行: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200030

出 版 人:韩建民

印 制: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字 数:173 千字

版 次: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书 号:ISBN 978-7-313-12118-9/G

定 价:25.00 元

地 址: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电 话:021-64071208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张:7.25

印 次: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告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联系电话:021-54742979

招生考试研究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主办)

编 委 会

总 顾 问：王荣华

顾 问：(以姓氏笔画为序)

沈晓明 林蕙青 戴家干

主任委员：李瑞阳

委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钢 王斯德 王厥轩 刘海峰 张民选

张华华 杨学为 陈 勇 胡启迪 谢小庆

蔡达峰 雷新勇 漆书青

主 编：李瑞阳

执行编辑：褚慧玲 李立峰 王 彬

英文编辑：觉 先

通讯地址：上海市钦州南路 500 号 《招生考试研究》

邮 编：200235

电 话：021-64946609 021-64946068

传 真：021-64946679

电子邮箱：zkyj@shmeea.edu.cn xdlf2000@163.com

目 录

Contents

• 理论研究 •

论我国高考招生标准体系

张远增 (1)

我国高校招生考试特殊性的若干分析

程 伟 (15)

从效率优先到公平为首——论转型期我国高校招考制度改革之价值转变

张继明 (24)

• 实践探索 •

院训的凝练及其文化释义

刘玉祥 (32)

• 回顾与展望 •

上海市自学考试发展的回顾与思考

范玲玲 汪成辉 张 放 (39)

基于 TQM 理念的高职高专课程考试质量管理体系构建

赖文芳 (54)

• 评价研究 •

高考化学思维能力与实验探究能力的研究

夏向东 (61)

• 史海钩沉 •

近代西方人士对科举制度的认识

吴四伍 (69)

清中期科举考试下的程朱理学

冯建民 (80)

• 会议综述 •

面向一个共同参考框架——“第36届语言测试研究学术研讨会”述评

颜巧珍 辜向东 (91)

秦淮河畔聚英才,江南贡院议科举

——“第十届科举制与科举学国际学术研讨会”会议综述

李 兵 (99)

• 新书评介 •

现实关怀与历史省思完美结合的高考改革启示录

——评张亚群新著《高校自主招生与高考改革》

田建荣 (104)

论我国高考招生标准体系

张远增

〔内容摘要〕 高考招生标准是价值存在与价值活动策略及方法的统一体。本文从招生标准的本质、影响招生标准的因素、招生标准的可操作性定义、确立招生标准的策略与方法及招生标准的锁定与解锁五个方面论述了我国高考招生标准的标准体系。这五个方面得出的结论,能为发现、改进、完善、建构我国现行高考招生标准体系的对策提供有益的启示。

〔关键词〕 高考招生标准;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资格性高考招生标准;潜能性高考招生标准

从1952年我国建立全国高等学校统一招生制度以来,应该确立什么样的高考招生标准,一直是完善高考招生制度的关键问题。进入21世纪以来,与现行高考招生标准相适应的技术层面的问题已经得到有效解决的同时,高考招生标准自身存在的问题却愈发凸现出来,如何改进和完善现有高考招生标准,使之体现人和社会全面发展的需要,已经成为亟待解决的社会焦点问题之一。长期以来,对诸如高考招生标准的本质、影响高考招生标准的因素、高考招生标准的可操作性定义、确立高考招生标准的策略与方法及高考招生标准的锁定与解锁等问题缺乏系统深入的研究,也是导致高考制度问题愈演愈烈的重要原因。本文试图从这五个方面对我国高考招生标准展开系统的论述,祈起抛砖引玉之效。

一、招生标准的本质

高考招生标准是一种规范化、标准化的价值,它由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与可期望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两类价值组成。

所谓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是指达到高考招生标准要求即可实现价值活动目的的价值。^①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在本质上是一种利益,一种已经被实质构造出

作者简介:张远增,男,华东师范大学考试与评价研究院副教授、博士。

^① 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主要包括大学无形资产及受高等教育权。

来的现实价值,它对自己的价值主体、价值客体及两者所形成价值关系的构成均作了规范、标准化的规定,价值活动者只要满足三种规定中的一种即可实质性地获得这种价值。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源于高考招生标准之价值主体、价值客体及由它们所确定的价值关系均是抽象性与具体性的统一。抽象性使具体的价值活动者获得具有一般等价意义的价值,而具体性则使抽象的价值获得实质的存在形式。因而,以实现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为目的的价值活动,在本质上就是主体分得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

从价值逻辑上容易发现,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并不要求自己的价值主体、价值客体及价值关系如何去创造价值,而是要求分配自己已确立的价值。因此,价值主体确立自己等价表现形式的问题——谁有资格上大学的问题——是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所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当高等教育成为一种既有价值(利益)时,建立价值主体自身所认可的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的价值主体资格标准就显得尤为迫切。建国以来,我国高考招生标准在这个方面出现过较为极端的做法。在十年文革中,大学招生改革被视为人民在文化上彻底翻身之举^①,要求根据来自三大革命运动实践的工农兵学员的新特点,必须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德、智、体全面衡量,有一定的文化程度是必要的,但最重要的是政治质量和实践经验来选拔学生^②。这些探索,对于讨论今天的高考招生标准依然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所谓可期望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是指达到高考招生标准要求只得到进一步开展特定价值活动资格,必须通过自己进一步开展价值活动才有可能实现自己价值活动目的的价值。与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不同,可期望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并不是一种已经实质构造出来的价值,它需要主体通过自身的价值活动将它实质性地构造出来,而且只有这样才能实现自己价值活动的价值。这样的价值既包括高等教育自身作为价值主体的价值——处于价值规划状态的价值与处于价值形成状态的价值,又包括高等教育作为价值客体的价值——能满足主体获得价值认知能力与科学认知能力去有效开展自己价值活动的需要。因此,可期望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无论在自己的价值结构中如何确定主体(大学新生)的价值角色,都需要解决如何有效培养价值认知能力与科学认知能力的问题。对于高等教育而言,确定自己有效培养价值认知能力与科学认知能力所需要的基础能力是解决这个问题的前提。因此,厘清并确定这种基础能力,是确立可期望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所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

在我国高考招生的实践中,究竟采用什么样的高考招生标准?由“高等教育……使受教育者成为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高等教育的任务是培养

① 江西省革命委员会教育组.从工农中选拔学生是一场深刻的革命,社会主义大学应当如何办?(二十一)——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N].人民日报,1970-8-22(3).

② 清华大学教改组.“七·二一”道路要世代代走下去!——工农兵学员和教师代表座谈大学招生工作[N].人民日报,1973-07-28(2).

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高级专门人才,发展科学技术文化,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①”。可以得出确定的答案:具体高校的招生标准应该根据本校在高等教育中的任务定位,确定自己的招生标准——可及时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与可期望兑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两类价值的具体组成。实践中,可以在容许的差异内采用求同存异的方法,对不同高校的招生标准进行聚类,以便降低实施高校招生的成本。

二、影响招生标准的因素

高考招生标准作为价值的一种类型,既为构成它的价值主体、价值客体及其交互作用所形成的价值关系所确定,也为它们的变化和发展所影响。

(一) 价值主体

高考招生标准所表征的是高等教育满足公民发展需要的状态,其价值主体可以划分为抽象价值主体和实然价值主体。抽象价值主体是抽象的公民,实然价值主体是具体的公民。两者用不同的方式影响高考招生标准及其改进与完善。

抽象价值主体没有地域、性别、身体状态、年龄及家庭的差异,与其对应的高考招生标准所表征的价值是一种无差异的价值。这时的高考招生标准由这类价值主体的自我认定、价值认知能力及科学认知能力的发展水平所确定。抽象价值主体注重高考招生标准的正义与科学问题。一方面,抽象价值主体的自我认定规定公民的资格要求;另一方面,抽象价值主体的价值认知能力和科学认知能力发展所达到的水平,尤其是其对高等教育规律及功能的认识,确定当下可兑现的高等教育招生标准价值与可期望实现的价值规划的内容与形式。

实然价值主体有民族、地域、社会地位、性别、身体状态、年龄及家庭的差异^②,与其对应的高考招生标准所表征的价值是一种存在实然差异的价值。这时的高考招生标准由各实然价值主体的自我认定、价值认知能力及科学认知能力的发展水平之间的博弈所确定。实然价值主体注重高考招生标准的公平与科学问题,根据宪法平等原则^③,通过博弈使自己能平等、不被歧视地转换为名义价值主体。一方面,不同实然价值主体总是试图用自己的自我认定规定作为认定名义公民资格的标准;另一方面,不同实然价值主体的价值认知能力和科学认知能力发展所达到水平的差异,确定当下可兑现的高等教育招生标准价值与可期望实现的价值规划的内容与形式,可能对某一类实然价值主体有利,体现了其自我实现的价值追求,但对其他实然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OB/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619/200407/1311.html, 2014-06-27.

② 劳凯声主编. 中国教育法制评论(第9辑)[C].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2011:191-198.

③ 张千帆. 中国为什么需要平等的大学招生制度[J]. 贵州社会科学, 2010, (7): 22-26.

价值主体却不利,更甚至与他们追求的自我实现价值相悖。消除实然价值主体之间的差异需要价值协商,本文将在第四部分专门讨论这个问题。

(二) 价值客体

高考招生标准作为公共价值的一种,既不具有选择性也不具有排他性。但是,以实现它为目的的主体的价值活动却会出现主客体错位的情况,这使得主体的价值活动实践与价值活动目的可能出现不符价值逻辑的现象。

一方面,以将自己作为高考招生标准之价值主体为目的的主体,总是以既定的高考招生标准所确定的价值主体标准建构自己,使自己通过既定的价值主体资格认定而成为实然的价值主体。在这个过程中,主体自身是自己价值活动的对象,处于主客体既统一又分离状态,其所建构的价值主体总是自己所分离出来的作为自己价值客体的部分。主体自身的文化背景、价值认知结构、科学认知结构及偏好均影响主体将自己建构为价值主体。现实中,应试教育正是这类价值活动异化的产物——主体在将自己建构为价值主体的过程中使自己最终成为自己的价值客体——主体自身分裂相互对立的两部分。

另一方面,以将自己作为高考招生标准之价值客体为目的的主体,总是以既定高考招生标准所确定价值客体标准满足自己需要的程度来建构自己,使自己通过既定价值客体资格认定而成为实然的价值客体。在这个过程中,主体自身以价值主体的身份发挥作用,用能满足自己需要作为确定价值客体的标准,将自己建构成既定价值客体之时,即是将自己建成为价值主体、价值客体及价值关系系统于一体之确定的价值状态之时——以自我认可的价值整体作为既定价值客体。主体自身的主观能动性、文化背景、价值认知结构、科学认知结构及偏好,均影响主体将自己建构为既定的价值客体。现实中,“自由裁量权”意义上的教育正是这类价值活动异化的产物——主体以满足自己的需要为价值尺度将自己建构为既定价值客体——主体自身并没有真正实现既定高考招生标准所表征的价值。

综上所述,主体的主观能动性、文化背景、价值认知结构、科学认知结构及偏好均会促使自己选择最适合自己的途径与方法,以自己价值实现的形式将自己建构成为既定的价值客体,而这正是高考招生标准既能引导和激励考生价值活动的根本原因所在,也是考生不完全按照高考招生标准所规定的价值活动规则开展价值活动的根本原因所在。

(三) 价值关系

价值关系是由价值主体的某种特质与价值客体的某种特质,基于满足价值主体的需要所形成的物质、能量及信息的实然交互作用及其所形成的效果。价值关系通过价值主体需要得到满足后的状态与价值客体实现满足需要后的存在状态表现出来。从价值的角度看,价值主体需要得到满足后的状态与价值客体实现满足需要后的存在状态是同一价值的两种存在形

式,这两种形式的任何一种均可作为它所对应价值的标志。实践中,财富作为价值是用价值客体实现满足需要后的存在状态表示价值的结果,而榜样作为价值则是用价值主体实现满足需要后的存在状态表示价值的结果。

构成财富的价值客体是实然确定的,相应的价值主体是抽象确定的,财富组成了客体形态的价值世界。财富对高考招生标准的要求是标准化、规范化、可度量及可价值通约,相应高考招生标准的典型形式是具有普遍意义的、统一的高考招生标准。显然,实现它的要求既受价值主体的价值认知能力及科学认知能力的制约,也受价值科学、认知科学及科学技术发展所取得成果的制约。不仅如此,它还价值客体自身的构造和载体是否适合标准化、规范化及可度量所制约。

构成榜样的价值主体是实然确定的,而相应的价值客体则是抽象确定的,榜样组成了主体形态的价值世界。榜样对高考招生标准的要求是非既定性、模式化及可类比,相应高考招生标准的典型形式是对具有特殊特征的考生作为高考招生标准的规定。例如,既可以规定在见义勇为方面做出特殊贡献的考生状态作为高考招生标准,也可以规定在特定领域发展达到该领域前端水平的考生状态作为高考招生标准,也可以做出具有创新意义贡献的考生状态作为高考招生标准。榜样作为高考招生标准,它只强调高考招生标准之质的要求——体现高考招生标准型价值活动的根本追求——主体通过价值活动能对其进行合目的性的同质复制——并不强调不同榜样之间的价值量的差异。但是,榜样与主体价值活动的创造性有密切关系,具有生成性和创新性,确立榜样需要价值发现意义上的评价活动,一般难于在以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价值为目的的价值活动之前给予确定的描述,而这也是诟病这类招生标准导致高考招生不公平的重要原因。

因而,高考招生标准作为一个具有目标导向意义的价值体系,如何处理好作为标准的财富类价值与榜样类价值的关系——对事与对人的关系,确保以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之价值活动不导致其活动主体的异化,真正促进主体实现自身的可持续发展,是一个需要与时俱进解决的问题,不能一蹴而就。

三、招生标准的可操作性定义

称同时具有可观察、可测量及可操作三个特性的高考招生标准为高考招生标准的可操作性定义,简称为招生标准的可操作性定义。

所谓可观察的高考招生标准,是指借助于特定的手段,能观察到实然具体价值状态的高考招生标准。它要求高考招生标准存在于具体的时空中,具有确定的存在状态,利用当下的科学技术与价值技术能观察到它的存在。实践中,可观察的高考招生标准有高、低两个层次。低层次的可观察的高考招生标准,是指不借助于特殊技术手段即能直接观察到的价值存在状态。

它是不具有评价专业能力的主体所能观察到的价值,也是高考招生标准能发挥价值导向作用的基础。高层次的可观察的高考招生标准,是指只有借助于特殊技术手段才能观察到的价值状态。它是价值主体做出高考招生标准决策的基础之一,也是理性开展以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为目的的价值活动的客观基础。

所谓可测量的高考招生标准,是指借助于特定的手段能对自己进行量的描述的高考招生标准。按照测量结果的精度,测量可以划分为质的测量和量的测量。质的测量是判断有无所欲测量特质的测量,量的测量是计量有多少所欲测量特质的测量。任何所欲测量的特质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质的测量所关注的是它质变的关节点,而量的测量则关注它的量的构成方式及其变化规律。如果将招生标准的可操作性定义视为用测量学意义的价值量表表示招生标准,则质的测量要求标准是称名量表,而量的测量则要求标准是等级量表、等距量表、比率量表中的一种^①。

质的测量的关键是对高考招生标准做出质的规定,测量结果用二级评分表示即可。例如,教育部规定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考生具备2014年普通高校招生保送资格: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0]28号)和《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适应新形势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德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教基[2001]1号)要求,在高中阶段被评为省级优秀学生的应届高中毕业生;高级中等教育阶段获得全国中学生奥林匹克竞赛决赛一等奖并被中国科学技术协会遴选为参加国际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国家队集训的应届高中毕业生;仅面向高校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经教育部批准具有推荐保送生资格的外国语中学中高中阶段连续就读、思想品德和学习成绩优秀的应届高中毕业生;符合公安部、教育部印发的《普通公安院校招收公安英烈子女保送生的暂行规定》(公政治[2000]138号)的公安英烈子女;符合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等6部(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退役运动员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体人字[2002]411号)中有关保送要求的退役运动员,即曾获得全国体育比赛前三名、亚洲体育比赛前六名、世界体育比赛前八名和获得球类集体项目运动健将、田径项目运动健将、武术项目武英级和其他项目国际级运动健将称号的退役运动员^②。

① 比率量表一定是等距量表,反之不一定然;等距量表是等级量表,反之不一定然。由此可见,从纯粹精确计量的角度看,量的测量要求标准至少是等级量表,最好是比率量表。实践中,人们总是根据对测量结果精度的要求来确定实际所用量表的类型的。

②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2014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保送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14]1号)[Z],2014-01-14.

量的测量的关键是建立基本价值单位及其度量体系。建立共同测量的基准,即消除考生自身以外的原因所造成的作为公民的考生的差异,具体包括消除民族成分、地域及家庭对主体开展以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为价值目标的影响,使主体确保主体价值活动过程的环境平等和机会平等。我国在这方面的做法是现行高考招生中的加分政策。例如,教育部曾规定:对拥有“边疆、山区、牧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少数民族考生;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烈士子女”情形之一的考生,可在高校投档分数线下不超过 20 分的限制下,由省级招委会决定适当降低分数要求投档;“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可在其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 10 分投档”;“残疾人民警察、因公牺牲人民警察子女、一级至四级残疾人民警察子女报考高校,在与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散居在汉族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在与汉族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①。当然,这些加分项目及其加分幅度的价值合理性需要科学的论证^②。

建立价值当量实现价值可通约,即用统一的价值计量单位,计量具有个性化特征的价值,使形式不同的价值可以进行量的比较。当前,我国同样是采用高考录取加分政策来解决这个问题的。教育部规定:按有关规定评选获得省级优秀学生称号者、高级中等教育阶段思想政治品德方面有突出事迹者、高级中等教育阶段获得全国中学生有关竞赛等级奖或奖者、高级中等教育阶段参加有关国际比赛的获奖者或优胜者、达到二级运动员(含)以上技术等级标准的应届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考生,由省级招委会决定,可在考生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适当增加分数投档,增加的分值不得超过 20 分;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含)以上或被大军区(含)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可增加 20 分投档^③。同样地,这些加分项目及其加分幅度的价值合理性也需要科学的论证。

所谓可操作的高考招生标准,是指借助于自身所规定的规范程序既能将自己实质性地建构出来,也能实现对自己观察与测量的高考招生标准。从价值活动的维度看,可操作的高考招生标准要求自己所规定的价值活动原则、途径和方法,不仅从理论上能保证价值活动能将高考招生标准实质性地构造出来,而且在实践中能保证主体从当下的价值活动条件出发能完成这些既定的价值活动,实现主体所追求的价值。从价值活动成果评价的维度看,可操作的高考招生标准要求自己所规定的测量自己的技术体系,在当下的物质和技术条件下能够建立起程式

① 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3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3]2 号)[OB/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297/201305/151607.html, 2013-05-07/2014-06-29.

② 一般而言高考文化考试成绩的总分是给定的,而且受试题的难度及考生临场的状态影响很大。如果高考文化考试的试题容易或高考文化考试的试题难度大,则这种加分的含金量很高;如果高考文化考试的试题只适合没有加分的考生,则这种加分的含金量就会很低。因此,应该加多少分合理与当年高考文化考试试题的难度与适宜的考生群体有很大关系,不能脱离当年高考文化考试试题难度与适宜的考生群体,在考前事先确定一个固定的加分值,导致造成新的不公平。

③ 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3 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3]2 号)[OB/OL]. http://www.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moe_297/201305/151607.html, 2013-05-07/2014-06-29.

化的操作程序去实现。可操作的高考招生标准尽管只是高考招生标准逻辑展开的产物,而且难于代表高考招生标准的全部,但是它却因为自身的可操作而对主体的价值活动具有现实的指导和规范意义,事实上决定了高考招生标准的现实形态。如果以高考招生标准作为效标,那么确保可操作的高考招生标准的效度与信度,就是制定高考招生标准之可操作性定义需要解决的基础性问题。

四、确立招生标准的策略与方法

高考招生标准应建立在完全由考生自己所形成的价值差异的基础上。本文前面的分析已经表明,高考招生标准是一种规范化、标准化的价值,财富与榜样是它的基本存在形式。确立招生标准即是确立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与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及其组合方式。

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的本质是通过高考招生标准划分和分配社会既有的财富,其核心是分配从事既有社会劳动的机会。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所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是确立分配财富的标准及其兑现的机制。高考招生标准的兑现机制由双重兑现构成,高考招生标准的价值主体能向以实现它为目的价值活动兑现价值是第一重兑现,获得高考招生标准所规定价值者具有延续社会既有劳动的能力,能使社会既有劳动成为现实的劳动是第二重兑现。因而,从社会劳动现状出发,厘清社会劳动的种类及所需要的人力资源总数,以及成为合格人力资源所必须具备的一般科学认知能力,是解决高考招生标准之兑现机制的基本策略与途径。例如,1970年6月27日,中共中央批转的《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关于招生(试点)的报告》所提出的学生条件是“……具有3年以上实践经验、年龄在20岁左右、有相当于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工人、贫下中农、解放军战士和青年干部。有丰富实践经验的工人、贫下中农,不受年龄和文化程度的限制。还要注意招收上山下乡和回乡知识青年。”^①这个标准中对科学认知能力方面的要求,在一定程度上即反映了形成当时我国社会劳动对劳动者所应该具有的劳动能力对考生原有科学认知能力方面的共性要求。

高考招生标准的分配财富标准,需要解决能否得到财富及能得到多少财富的问题。高考招生标准作为公共财富的一类,必然要以公民素养及其发展水平作为分配的基准。因而,考生作为公民的业绩成为分配财富的标准就成为一种必然的选择。现实中,构成考生作为公民之业绩的主要是作为特定年龄段的公民在课程标准要求下完成发展自己所达到的水平,以及作为一般意义上的公民为国家所做出的贡献。这样的标准均是基于结果所达到的状态而言的,与达到结果状态的过程无关,因此,确定财富类型的高考标准必须强调基于作为公民的行动结

^① 曹义孙,胡晓进.三十年中国法学教育大事记(1949-1978)[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0:251.

果,作为公民的行动结果是财富型高考标准确定分配财富标准的惟一标准。这客观需要一个能从德、智、体、美、劳五个维度度量考生发展所达到水平的全国统一的量表。这个量表应该满足用于对考生进行精确区分的需要,为此,它至少应该为等距量表。确定价值相对零点和价值计量单位,是制定这样的高考招生标准需要解决的关键问题。

价值相对零点即高考招生标准计量学生作为公民的业绩的起点,凡是低于这个起点的公民业绩全部以零计。对于高考生标准而言,宜将进入高中阶段学习之前已经达到的公民业绩状态确定为零点,即高考招生标准只计量学生在高中阶段作为公民所取得的业绩,主要表现为其发展所取得的成就。

价值计量单位即高考招生标准计量学生作为公民的业绩的基本单位,凡是能被高考招生标准所度量的业绩都是这个基本单位的倍数。实践中,由于价值具有不可直接替代性,但通过价值抽象可实现相互之间的转化,因而以形成价值基本单位所描述公民业绩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作为计量公民业绩的基本单位是一种可行的选择。通过这样的价值计量单位,相应价值的价值量即转化为形成它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与基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商。不仅如此,还需要根据所确定的价值计量单位,以及考生自身以外的不利因素影响其获得公民绩效的程度,确定消除这些因素负面影响所需要的价值量,并把它计入相关考生的公民绩效。

显然,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不对自身所描述价值的总计量数进行控制,它鼓励考生在达到招生标准对科学认知能力共性要求的基础上,采用根据自己的实际,最大程度地获取公民业绩的方法,使自己能被分配到尽可能多的社会财富。“考绩之法。考其所积也。”^①从公平与公正的角度看,采用业绩累计的方法计量考生作为公民的业绩是可行的。

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的本质是通过高考招生标准划分和分配有待实质建构出来的社会财富,其核心是分配从事创新社会劳动的机会。严格意义上的榜样应该按照这样的程序产生:考生提出榜样申请并提供证据——招生机构受理并组织榜样甄别与认定——招生机构确定并发布甄别与认定的结论。要成为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的考生,首先必须满足在招生机构受理其申请的当年与往年高考招生标准所规定的价值直接异质的条件。实践中,相对于以往的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而言,这样的考生没有出现过,但相对于当年的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而言,这样的考生可能形成一个群体。无论是一个人还是一群人,他们得到的招生待遇都是一样的。

确定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与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的招生比例,也是确定高考招生标准体系必须解决的问题。根据通过高考录取标准的考生在大学学习生活中的能力要求,可将高考招生标准划分为资格性高考招生标准与潜能性高考招生标准。其中,资格性高考招生标准包括财富型高考招生标准与部分在德与能量方面的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适合作为社会财富的高等学校作为招生标准;潜能性高考招生标准包括在语言智能、逻辑数学智能、空间智能、肢体

① 董仲舒. 春秋繁露[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40.

运作智能、音乐智能、内省智能、自然探索智能及存在智能方面的榜样型高考招生标准,同时兼顾考生的学业成绩与兴趣,适合作为有待实质建构的社会财富的高等学校作为招生标准。

因此,学业成就立意的学业水平考试的成绩,作为资格性高考招生标准的构成部分是合理的,它是高考录取的竞争性条件。实践中为了精细、准确地刻画学生在学业方面所取得的成就,至少应该采用百分等级制计量学业成就^①,而不是采用五等级制来计量学业成就。但是,学业水平考试的成绩作为潜能性高考招生标准的构成部分是确定录取的必要条件,却只要分出合格和不合格即可,不宜更加细化。与此相反,作为能力立意的高考文化考试的成绩,作为资格性高考招生标准的构成部分是确定录取的必要条件,只要分出合格和不合格即可,同样不宜更加细化。而作为潜能性高考招生标准的构成部分的高考文化考试,它是高考录取的竞争性条件,同样需要能精细、准确地刻画学生在潜能方面所形成特色及发展趋向的量表加以测量。实践中,具体高校在高等教育中承担的分工,是判断其所使用招生标准是否合适的依据。

例如,清华大学2014年的录取标准是: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合格、高考成绩达到本省(区、市)本科一批录取控制分数线;符合清华大学调档要求的情况下,学校将参考考生综合素质评价和学业水平测试成绩,根据考生高考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录取,单科成绩原则上应达到及格水平;原则上承认各省(区、市)招生主管部门根据教育部相关政策给予考生的政策性加分,同一考生如有多项政策性加分,只取其中最高一项分值,且加分不得超过20分^②。作为研究型大学应该采用潜能性高考招生标准招生,清华大学的2014年招生标准的合理性值得商榷。再如,上海应用技术学院2014年的录取标准是:根据德智体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录取时按志愿优先,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同分情况下,文科按语文、外语、数学成绩排序,理科按数学、外语、语文成绩排序;英语专业英语学业水平考试口试成绩C级及以上,高考英语成绩100分及以上(满分150分);德语专业英语学业水平考试口试成绩C级及以上,英语笔试成绩95分及以上(满分150分),外省市英语口语不作要求^③。笔者认为,上海应用技术学院应该采用资格性高考招生标准招生,其2014年的招生标准同样值得商榷。

五、招生标准的锁定与解锁

高考招生标准的锁定是指高考招生标准被以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为目的的价值活动所固

① 甚至用没有满分限制的学业水平考试试卷来测量考生的学业成就,即事先不设定学业水平成就的上限,考生通过不能全部解答试卷的题目来证明自己的成就水平。这种测试类似于跳高比赛,运动员用跳不过的高度来判断自己所达到的最高水平。

② 清华大学2014年本科招生章程[OB/OL]. http://join-tsinghua.edu.cn/publish/bzw/7539/2014/20140505155616136492050/20140505155616136492050_.html, 2014-06-07/2014-06-26.

③ 2014年上海应用技术学院招生章程[OB/OL]. <http://adm.sit.edu.cn/s/55/t/275/ab/f0/info44016.htm>, 2014-04-15/2014-06-26.

定,不能根据社会发展对自身的内涵与结构进行自我改进和完善,长期保持自己不变的现象。高考招生标准的锁定是一把双刃剑。有利的一面,是有助于发挥高考招生标准的引领、规范主体以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为目的的价值活动;不利的一面,是内容与检测方法僵化,不能够更准确、更敏锐地反映社会进步的需求,关切当代青年全面发展的走向,势必导致主体及为主体提供服务的中学教育朝着训练“考试机器”的方向滑落,以致某些与高考招生标准之价值本质相悖的“高分低能”者或“高分缺德”者也能实现自己价值活动的目的^①。

高考招生标准的解锁是指高考招生标准按照自身可持续存在和发展的需要,根据社会和人发展的成就及形成的新需要,创新与超越自身既有的内容与结构,使自己的存在状态呈现出与时俱进的品质。高考招生标准的解锁也是一把双刃剑。有利的一面,是其内容与检测方法不再是僵化不变的教条,能够更准确、更敏锐地反映社会进步的需求,观照当代青年全面发展的走向,具有鲜明的时代性,有助于激励主体及为主体提供服务的中学从主体发展的根本需要出发开展教育活动;不利的一面,是不利于为实现高考招生标准为目的的价值活动积累经验,打破已形成的利益格局平衡可能引起社会不稳定,以及新的内容及其检测手段不完善可能导致高考招生实施具有较大的误差和风险,造成与高考招生标准之价值本质相悖的招生结果。

用制度的方式确定高考招生标准的结构及其实现的原则、途径及方法,是形成高考招生标准锁定的根本原因。现实中,无论是希望成为高考招生标准的价值主体者,还是希望成为它的价值客体者,为了使自己有明确的价值活动目标,使自己的价值活动能直接有效借鉴之前的价值活动经验、减少自己价值活动的成本,在价值活动开展之前均会成为维护和推动高考招生标准锁定的积极力量。与此同时,以获得高考招生标准所规定价值为目的开展价值活动的主体,其按照自己意志开展价值活动的本性,决定了他总是会设法使自己在价值活动中的产出能被高考招生标准所认可,成为高考招生标准的等价表现形式或有机组成部分的等价表现形式。因而,在价值活动开展之后,主体从自己价值活动现实利益最大化的角度,又总是希望高考招生标准不是完全锁定的,能根据价值活动的实际及时解除既有的部分锁定。

实践中的高考招生标准是这两股力量相互作用平衡的结果,任何顾此失彼只顺应一种力量的做法均会导致与主体价值活动相悖的结果。我国科举考试制度对中国社会发展所造成的负面影响,其根本原因就是其招生标准缺乏解锁机制导致招生标准锁定时间过长。与此相反,十年文革期间的高考招生标准对中国社会发展所造成的负面影响,其根本原因则是其招生标准缺乏有效的自我锁定机制,导致其缺乏相对稳定的状态,使主体难于有效把握并指导自己的

^① 冯天瑜. 人文论衡[M]. 武汉:武汉出版社,1997:596-597.